

摘自大会文件 C 2008/4  
粮农组织独立外部评价后续行动大会委员会  
(大会委员会) 的报告  
《近期行动计划》

**附件2: 修改《基本文件》: 涉及修改《基本文件》的  
《近期行动计划》成分示意性名单**

本示意性名单供参考用, 摘自《近期行动计划》中的矩阵表, 必须联系该文件来看。本名单并非无所不包, 现阶段可能未能预见需要修改《基本文件》的某些领域。同理, 并非所列的所有各点都需要修改《基本文件》。执行《近期行动计划》的各项行动所需的对粮农组织《基本文件》的修正草案预计向大会提出, 供大会独立外部评价后续行动委员会在 2009 年根据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提出的建议和理事会酌情提出的建议批准。

### **领导机构一词**

- 1) 领导机构一词最好在《基本文件》中进行定义。

### **粮农组织大会**

- 2) 主要根据各技术委员会、各区域会议的建议采取行动, 大会将:
  - a) 系统地审议全球状况以确定为加强政策一致性而需要受到优先重视的那些问题, 研究当前的管理框架以确定需要粮农组织或其他论坛及早采取行动的领域;
  - b) 酌情考虑粮农组织之外的其他论坛提出的有关粮食和农业的政策问题和文书, 并向这些论坛提出建议。
- 3) 大会将直接(不通过理事会)收到各技术委员会、各区域会议以及部长级会议报告涉及全球政策问题和国际框架(包括条约、公约和条例)部分。
- 4) 大会将在每个两年度第二年 6 月举行会议。
- 5) 大会每届会议有一个主题, 该主题一般由大会根据理事会建议商定。
- 6) 大会将直接根据理事会的建议审议其议程。

### **粮农组织理事会**

- 7) 理事会将在计划委员会和财政委员会支持下, 履行以下治理职能:

- a) 就以下各项作出决定和提出建议的重大作用：
    - i) 理事会本身和除大会外其他领导机构的工作规划和绩效措施；
    - ii) 监测和报告这些措施的绩效；
    - iii) 粮农组织的战略、重点和预算；
    - iv) 总体工作计划；
    - v) 不需要大会修改《基本文件》的重大组织改革；
    - vi) 就大会主题和议程向大会提出建议。总干事将如同她/他为大会议程所做的那样，向理事会提出此类建议供其审议。
  - b) 理事会就计划和预算决议，包括预算水平，向大会提出明确建议；
  - c) 监督治理决定的实施；
  - d) 进行监督，确保：
    - i) 粮农组织在财务和法律框架内运作；
    - ii) 进行透明、独立、专业的审计和职业道德监督；
    - iii) 对粮农组织在促进计划的结果和影响方面的绩效进行透明、专业、独立的评价；
    - iv) 建立有效的基于结果的预算编制和管理系统；
    - v) 人力资源、信息和通讯技术、签约和采购等政策和系统，既实用又适用；
    - vi) 预算外资金可以有效促进粮农组织的重点目标；
  - e) 根据既定绩效指标监督管理绩效。
- 8) 理事会将不再讨论全球政策和管理问题，除非有紧急理由讨论此类问题（将由技术委员会和大会处理）。
- 9) 理事会将更加灵活地举行会议，会期长短因议程情况而异（通常每两年度至少举行五届会议）。它将：
- a) 在两年度第二年 11 月举行会议，根据大会决定的分摊预算会费水平和可获得的预算外资源，决定对将要来临的两年度的计划和预算分配需作出的任何调整；
  - b) 在计划委员会和财政委员会每届会议之后举行简短会议（至少两天）；

- c) 至少比大会提前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为大会作准备，从而使各项建议得到考虑，包括向大会提出大会最终议程供其最终批准。
- 10) 理事会报告将由结论、决定和建议组成（作逐字记录以便提供详情并以所有语言公布）。
- 11) 理事会将根据章法委和财政委员会的结论和建议，审议职业道德委员会的年度或两年度报告。

### **理事会独立主席**

- 12) 清楚地说明理事会独立主席的职能和积极促进粮农组织治理的作用，消除与总干事管理作用出现冲突的可能性，除了主持理事会会议之外还包括：
- a) 作为成员之间就有争议的问题达成一致的诚实中间人；
  - b) 就工作计划与计划委员会、财政委员会和章法委的主席联络，酌情与各技术委员会和区域会议的主席联络，一般出席计划委员会和财政委员会会议及区域会议；
  - c) 在理事会独立主席认为有益时，他/她可随时就筹备和举行会议的行政和组织事项，召集区域小组代表磋商会议；
  - d) 就成员通过理事会及其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及区域会议表明关注，与粮农组织高级管理层联络；
  - e) 确保理事会及时了解其他论坛中对粮农组织授权极为重要的最新动态，酌情与其他领导机构，特别是设在罗马的粮食和农业机构的领导机构保持对话；
  - f) 推动不断改进粮农组织治理的效益、效率和成员主人意识。
- 13) 《基本文件》还将具体说明：
- a) 由大会委员会在听取章法委建议后确定独立主席的理想资格（能力）并提交 2009 年大会决定；
  - b) 独立主席需要在罗马参加理事会的所有会议，而且一般每年应在罗马居住至少 6 至 8 个月。

### **计划委员会和财政委员会**

- 14) 计划委员会的职能将强调计划重点、战略、预算和评价，并将包括：对实地和下放办事处工作的审议；粮农组织在促进全球政策一致性和法规方面的重点；与其他组织为技术工作建立的伙伴关系及进行的协调。

15) 财政委员会将涉及行政管理、服务和人力资源以及财务的所有方面，包括这些工作领域的政策和预算—变为财务及行政委员会。

16) 两委员会将更加灵活地举行会议，会期长短因议程情况而异，与计划和预算规划及审查周期一致 – （每两年度一般至少举行四次会议）。

17) 两委员会将举行更多联席会议。只要讨论内容重叠或两委员会的贡献将产生很大互补作用，讨论就将在联席会议进行。

18) 两委员会需要提出明确建议及更加注意政策、战略和重点活动，以便对理事会进行更好的监督和更加积极的指导。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将提出明确的建议，供理事会在向大会提出其关于预算水平的建议时考虑。

19) 财政委员会将商定并通过其应当审查粮食计划署哪些文件的标准。

20) 两委员会的成员是国家而不是个人。但国家在提名其代表时，应提出具有必要技术资格的代表，以及：

a) 主席应由理事会根据个人资格选出，将不占有其选举小组的席位，也不代表一个区域或国家（如果主席职位出现空缺，将由委员会选出的该委员会副主席替代，直到理事会选出替补人员）；

b) 除主席外，两委员会的成员数将分别增加到 12 名，非洲、亚洲、拉美加、近东和欧洲每个地区均有权拥有最多两名代表，而北美和西南太平洋可各有一名代表，代表由区域提名并由理事会确认（各国可在个别会议或在任期内替换其成员以避免席位空缺）；

c) 两委员会，包括联席会议，将向无发言权的观察员开放。

### **章程及法律事务委员会（章法委）**

21) 成员：

a) 成员是国家而不是个人。但国家在提名其代表时，应提出具有必要技术资格的代表，以及：

b) 主席将由理事会按个人能力从章法委成员中选出（如果主席职位出现空缺，将由委员会选出的该委员会副主席替代，直到理事会选出替补人员）；

c) 委员会将可以有七名成员，每个区域有权拥有一名成员，由该区域提名并经理事会确认（各国可在个别会议或在任期内替换其成员以避免席位空缺）。

22) 章法委将向无发言权的观察员开放。

## **各区域会议：**

- 23) 区域会议将成为粮农组织大会的委员会。
- 24) 职能将包括：
  - a) 就全球政策问题及法规提出区域政策一致性问题 and 区域方面一向粮农组织大会报告；
  - b) 就粮农组织在本区域的计划以及与本区域相关的粮农组织总体计划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议一向理事会提交报告。
- 25) 区域会议一般根据该区域粮农组织成员的决定每两年召开一次，成员之间就会议的议程、形式、日期、会期和必要性进行充分磋商。
- 26) 各区域会议任命一名报告员。主席和报告员将在会议之间留任，而且主席，或如果主席缺席，报告员将根据领导机构就计划和预算过程进行的监督和决策的新周期，向粮农组织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区域会议报告（计财两委员会也将酌情对报告进行审议）。

## **技术委员会**

- 27) 各委员会将向理事会报告粮农组织的预算、各项计划的重点和战略，直接向粮农组织大会通报全球政策和法规，并将成为粮农组织大会的委员会。
- 28) 闭会期间主席将继续留任，向理事会和大会提交报告。
- 29) 技术委员会将根据需要更灵活地确定会期和会议频率，一般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他们将讨论新出现的重点问题，可专门为此目的举行会议。
- 30) 主席将促进就议程、形式和会期与成员充分磋商。
- 31) 农业委员会（农委）特别应当将畜牧业作为其议程的一部分并留出足够的时间讨论畜牧业。

## **部长级会议**

- 32) 当技术层面的事项需要政治上认可或需要提高可见度时，大会或理事会可以召集部长级会议。部长级会议的报告一般直接提交大会审议。

## **法定机构、公约等**

- 33) 食品法典和国际植保公约等条约、公约和协议（按粮农组织章程登记）的缔约方会议可通过相关技术委员会，引起领导机构对有关问题的重视（修改《基本文件》）。

34) 法定机构、公约等将向粮农组织理事会和大会报告由粮农组织分摊会费提供资源的那部分资金的使用情况。

### **提高粮农组织治理的效益**

- 35) 理事会、计划委员会、财政委员会、章法委、区域会议和技术委员会各自将：
- a) 制定一份多年工作计划，至少为期四年，每两年度制定一次，提交理事会和/或大会审查（按照各自的报告途径）；和
  - b) 每两年编写一份参照工作计划衡量其进展的报告，也提交理事会和/或大会审查。

### **评价**

36) 经理事会批准列入章程的评价规定将在《基本文件》中予以反映。

### **审计**

37) 审计委员会将由总干事任命，其成员全部为理事会根据财政委员会的建议同意的外部成员（总干事）。审计委员会将通过财政委员会向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

38) 除了监察长进行的定期审计之外，外聘审计员将承担对总干事直属办公室的审计责任。

### **总干事**

39) 为了提高透明度和促进交流，总干事将就以下方面向理事会和计财委联席会议报告并与他们进行对话：

- a) 战略框架和中期计划重点；
- b) 高级管理层确定的立即取得进展的重点目标；
- c) 年度和两年度绩效。

40) 《基本文件》将规定，按照向最低适当层面授权的商定原则，总干事可将特定工作和行动领域中的最终权力和责任授予指定官员，此类授权将在粮农组织手册和公布的职位说明中得到反映。

41) 申请总干事职位的候选人将：

- a) 在进行选举的大会上演讲。成员将有机会向候选人提问（候选人的费用将由粮农组织预算支付）；

- b) 在至少比将进行选举的大会提前 60 天举行的粮农组织理事会的一届会议上演讲。在该次会议上，理事会成员及观察员都有机会向候选人提问（与候选人见面仅为了解情况，不会提出任何建议或得出讨论结论—候选人的费用将由粮农组织预算支付）。
- 42) 成员国政府关于申请总干事职位的候选人的提名将在上述理事会会议之前至少 60 天截止。
- 43) 将要空缺的总干事职位应予以公布，提名时间不得少于 12 个月，应注意所有提名仍然完全属于成员国的责任。
- 44) 粮农组织大会将于 2009 年审批大会独立外部评价委员会拟定的总干事职位的理想资格。
- 45) 总干事的任期将改为四年，可再连任一个四年任期。

#### **计划制定、预算编制及资源筹集**

- 46) 可以提交的计划和预算文件：
- a) 战略框架，时间范围为 10—15 年，每四年审查；
  - b) 中期计划，时间范围为四年，每两年度审查一次；
  - c) 工作计划和预算，涵盖一个两年度，每两年度审查一次；
  - d) 基于执行绩效的管理报告，为前一个两年度编写，每两年度审查一次。
- 47) 各领导机构的作用：
- a) 大会在每两年度第二年 6 月举行会议，就即将来临的两年度的预算水平和计划（结果框架）作出最终决定；
  - b) 理事会：
    - i) 至少比大会提前两个月举行会议，就即将来临的两年度的预算水平和计划向大会提出明确建议供其审议；
    - ii) 在两年度第二年 11 月举行会议，根据大会决定的分摊预算会费水平和可获得的预算外资源，决定即将来临的两年度的计划和预算分配所需作出的任何调整；
  - c) 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将提出明确的建议，供理事会在向大会提出其关于预算水平的建议时考虑。
- 48) 鉴于领导机构在计划制定过程中不断互动，将取消工作计划和预算概要。

49) 涉及本组织技术计划的章节间划拨，将需要计划委员会和财政委员会提出建议，通常将由理事会审批，理事会今后将在计划和财政两委员会之后举行简短的会议。

50) 除了资本帐户和技术合作计划现行展期规定之外，允许两年度之间结转高达5%的分摊预算。

51) 晚缴款和拖欠会费：

- a) 理事会每年根据财政委员会提交的一份报告审查晚缴款和拖欠会费的情况；
- b) 在粮农组织网站的显著位置报告各国及时缴款、迟缴款和拖欠会费的情况。